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三民路18號 崇光女中 恩寵樓2F國際會議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股份計79,448,696股，佔公司已發行股份115,536,412股之68.76%，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列席：劉智園律師、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張書成會計師

監察人：劉錦進先生

主席：賴如鎧



紀錄：何慶章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出席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敬請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股東發言：股東戶號43384號提出意見，經主席回覆後洽悉。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鑒察。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並經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股東發言：股東戶號43384號提出意見，經監察人回覆後洽悉。

第三案

案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

說明：依101.4.6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報告如下：

- 1.本公司因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致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保留盈餘淨減少 10,315 仟元，累積至 102 年 1 月 1 日則為淨減少 17,514 仟元。
- 2.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致轉換日保留盈餘淨減少，故依 101.4.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無須就轉換日首次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時，因選擇適用 IFRSs 第一號豁免項目，而就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計換算調整數(利益)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於 102 年 1 月 1 日就前述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承認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克宜及張書成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審核完竣，敬請 承認。
2. 檢附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股東發言：股東戶號46967、43384號提出意見，經主席回覆後洽悉。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承認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通過，並經監察人查核完竣，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1條規定，擬將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列如下。
2. 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擬俟本案於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並全權處理之。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來源項目：		
期初餘額	2,219,807	
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	256,070,65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607,065)	
截至一〇一年底累積可分配盈餘	232,683,395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註一、二)	213,742,362	每股 1.85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註三)	18,941,033	

註一：若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者，擬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依本次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總額，調整股東每股配發金額。

註二：現金股利每位股東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惟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部份，轉列公司其他收入。

註三：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分配盈餘原則：先分配一〇一年度可分配盈餘。

註四：配發員工分紅新台幣\$16,287,838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6,980,502元，全以現金發放，擬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依相關規定核發。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討論。

說明：1.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計新台幣75,098,668元，按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每股配發0.65元現金。
2.現金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惟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部份，轉列公司其他收入。
3.現金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發基準日分派之。本分派案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俟本案於股東會決議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一〇一年七月六日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茲修訂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一〇一年七月六日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茲修訂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實施及公司營運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股東發言：股東戶號43384號提出意見，經主席回覆後洽悉。

柒、散會(上午九時四十七分)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附件一

一〇一年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〇一年歐債危機給全球經濟發展與國內進出口成長帶來潛在負面影響；取消油電凍漲政策引發物價波動，產業競爭更形劇烈，這些國內外經濟因素影響國人所得與消費支出，並因而對本公司營運產生衝擊，本公司營運成果報告如下；在營收方面，本公司一〇一年全年度營收新台幣8.43億元，略低於一〇〇年度新台幣9.87億元之水準；在稅後純益方面，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2.56億元，較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2.32億元則略為增加；而在每股盈餘方面，一〇一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2.22元，相較一〇〇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的2元亦呈現增加。

一〇一年度主要的財務及業務努力方向如下：

一、持續回饋股東的現金股利政策：

穩定的現金股利政策為原則，每年配發現金給股東，以本公司目前健全的財務結構狀況，相信我們有足夠的彈性與能力來促進公司成長的投資需求，同時還可以有不錯的股利回饋股東的支持。

二、從核心能力尋求公司成長新動能：

藉由本身金流平台與各家銀行串聯的優勢，積極擴張本公司數位娛樂部門的觸角，從電影訂票到玩樂服務，對同一客群可以提供更多元的服務，另一方面也可將金流平台的價值做更大效益的發揮與整合。

基於總體經營環境日趨複雜多變，本公司仍將持續強化競爭優勢，提升核心能力之擴張，且於評估各項投資與經營方針時，參酌產業概況，審慎評估以選擇最佳之策略，展望未來一年，我們仍將以最大的努力繼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長兼總經理：賴如鎧



會計主管：何慶章



附件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錦進



監察人：呂秋蓉



監察人：鄭素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辦理。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張書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56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富爾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一〇一 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	100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	\$586,947	16.25	\$473,529	13.07	\$1,473	0.04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五	141,286	3.91	235,059	6.49	28,468	0.79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六	723,086	20.02	774,730	21.38	4,036	0.1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七	459	0.01	968	0.03	42,913	1.1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63及\$63)	二、八	172,596	4.78	238,830	6.59	390	0.01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呆帳\$67及\$0)		1,840	0.05	3,504	0.10	17,567	0.49
120X	存貨	二、九	75,703	2.10	71,804	1.98	94	-
1250	預付費用		2,025	0.06	2,778	0.08	24,377	0.67
1260	預付款項		15,465	0.43	29,128	0.80	104,530	2.89
1291	受限制資產	二十一	31,921	0.88	33,109	0.91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3	-	14	(0.01)	-	-
14XX	小計		1,751,421	48.49	1,863,453	51.42	1,121	0.04
14XX	基金及投資							
14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	1,581,080	43.78	1,452,098	40.07	1,121	0.0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十一	65,893	1.82	67,227	1.86	105,651	2.93
1420	投資	二、十二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9,577	2.79	104,459	2.83	-	-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2,000	0.05	-	-
14XX	小計		1,747,550	48.39	1,525,784	44.86	1,155,364	31.99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三						
15X1	成本：							
1501	土地		56,601	1.57	56,601	1.55	90,699	2.51
1521	房屋及建築		53,792	1.49	53,792	1.48	202	0.01
1561	辦公設備		15,807	0.44	16,427	0.45	121,780	3.37
15XV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126,200	3.50	126,820	3.49	302,271	8.37
15X9	減：累計折舊		(22,603)	(0.63)	(18,738)	(0.51)	(258,290)	(7.1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3,597	2.87	108,082	2.98	279,107	7.70
17XX	無形資產	二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397	0.04	4,094	0.11	1,470,775	43.9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十五	1,082	0.03	-	-	(976)	(0.0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4,979	0.14	8,331	0.23	445	0.01
17XX	小計		7,458	0.21	12,425	0.34	(1,392)	(0.04)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60	-	66	-	3,488,973	97.07
1830	遞延費用		-	-	333	0.01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十八	1,539	0.04	998	0.03	1,470,775	43.90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二十一	-	-	12,919	0.36	445	0.01
18XX	小計		1,589	0.04	14,316	0.40	(7,331)	(0.20)
IXXX	資產總計		\$3,611,625	100.00	\$3,624,060	100.00	\$3,611,625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負債							
	應付帳款	二、十八					9,584	0.26
	應付所得稅	二、十八					24,377	0.67
	應付費用						135,087	3.73
	其他應付帳款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
	小計						104,530	2.89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二十五					1,121	0.04
	小計						1,121	0.04
	負債合計						105,651	2.93
	股東權益							
	股本	十四					1,155,364	31.99
	資本公積	十五					90,699	2.51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202	0.01
	長期投資						121,780	3.37
	合併溢價	十六					302,271	8.37
	保留盈餘						258,290	7.15
	法定盈餘公積						-	-
	未認解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585,675	16.1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76)	(0.03)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5	0.01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十五					(7,331)	(0.20)
	股東權益合計						3,505,974	97.0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611,625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璣

經理人：賴如璣

會計主管：何慶華

富爾科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年度	%	100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	\$855,781	101.54	\$1,006,063	101.90
4170	銷貨退回		(16,762)	(1.99)	(23,201)	(2.35)
4190	銷貨折讓		(18)	-	(10)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775	0.45	4,449	0.4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42,776	100.00	987,30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二、九	(603,705)	(71.63)	(692,401)	(70.13)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03,705)	(71.63)	(692,401)	(70.13)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39,071	28.37	294,900	29.8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0,694)	(19.07)	(179,563)	(18.1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1,133)	(7.25)	(61,195)	(6.20)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7,244	2.05	54,142	5.4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008	0.48	4,519	0.46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60	0.15	1,619	0.16
7122	其他投資收益		165,153	19.60	123,529	12.5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5,525	10.15	88,870	9.00
7160	兌換利益		14	-	57	0.01
7210	租金收入		468	0.06	326	0.03
7480	什項收入		2,749	0.31	2,880	0.3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59,177	30.75	221,800	22.4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2)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十二	(2,666)	(0.32)	(12,767)	(1.29)
7560	兌換損失		(7)	-	(68)	(0.01)
7630	減損損失	十一	(6,650)	(0.79)	(13,376)	(1.35)
7880	什項支出		(1,545)	(0.18)	(4,719)	(0.4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0,868)	(1.29)	(30,932)	(3.1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65,553	31.51	245,010	24.82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八	(9,482)	(1.13)	(13,370)	(1.36)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56,071	30.38	231,640	23.46
9600	稅後純益(損)		\$256,071	30.38	\$231,640	23.46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2.30	\$2.22	\$2.12	\$2.00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2.30	\$2.22	\$2.12	\$2.0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28	\$2.20	\$2.10	\$1.98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2.28	\$2.20	\$2.10	\$1.9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鐘



經理人：賴如鐘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程牧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摘要	權益調整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50,331	\$456,358	\$239,305	\$398,623	\$2,648,073	\$4,789,653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39,802	(39,802)	-	-
現金股利	-	-	-	(357,112)	-	(357,112)
資本公積轉列股本	105,033	(105,033)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1,177,298)	-	(1,177,298)
被投資公司未認列退休金之淨損失	-	-	-	-	-	(15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245	2,245
100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231,640	-	231,640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3,488,973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3,164	(23,164)	-	-
現金股利	-	-	-	(207,966)	-	(207,96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38,644)	-	-	-	(138,6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114,900	114,900
被投資公司未認列退休金之淨損失	-	-	-	-	-	(2,7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421)	(1,42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3,224)
101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256,071	-	256,071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155,364	\$212,681	\$302,271	\$258,290	\$1,585,675	\$3,505,97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鑑



經理人：賴如鑑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256,071	\$231,64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5,141	4,922
攤銷費用	2,757	6,055
遞延資產轉其他營業成本	7,504	4,813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85,525)	(88,87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260)	(1,619)
無形資產轉其他損失	-	1,825
存貨報廢損失	-	10
存貨跌價損失	-	3
減損損失	6,650	13,376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4,746	13,64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09	45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6,234	(89,22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64	(1,174)
存貨(增加)減少	(3,899)	(2,06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753	(76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662	(18,90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8)	1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541)	(998)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2,920	(30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233)	(3,676)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43)	105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7,136)	(13,62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6,956)	(20,79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1)	(32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5,668	6,32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735)	18,62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18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3,565	59,4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1,188	5,1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6,388	(29,476)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4,965)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1,732	120,809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5,000)	(2,035)
購入固定資產	(384)	(4,941)
購入無形資產	(7,468)	(17,57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	2,174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	(2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6,462	58,84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46,609)	(357,11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6,609)	(357,1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3,418	(238,8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3,529	712,3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6,947	\$473,52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2
本期支付所得稅	\$17,102	\$27,930

董事長：賴如鐘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
經理人：賴如鐘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辦理。

此 致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劉克宜



會計師：張書成

張書成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富爾特科 其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	100年12月31日	%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	100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55,381	17.84	\$525,646	14.35	2120	\$1,488	0.04	\$6,747	0.18
1310	公積金		142,119	3.88	235,833	6.44	2140	30,314	0.83	32,268	0.88
1320	應收帳款		723,086	19.76	774,730	21.16	2160	4,036	0.11	11,240	0.31
1120	存貨		696	0.02	1,298	0.04	2210	52,122	1.42	57,319	1.57
1140	其他流動資產		173,241	4.73	240,327	6.56	2260	19,405	0.53	15,368	0.42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呆帳)		2,147	0.06	3,751	0.10	21XX	10,194	0.28	24,819	0.68
	7或80)										
120X	存貨		76,265	2.08	72,242	1.97					
1250	預付費用		2,761	0.08	5,534	0.15					
1260	預付稅項		16,368	0.45	30,296	0.83					
1281	遞延所得稅		-	-	19	-	28XX	-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5	-	132	-	2810	6,023	0.16	1,480	0.04
129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921	0.87	33,109	0.91	2860	1,928	0.05	-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2	0.01	14	-	2880	-	-	17	-
11XX	小計		1,825,202	48.88	1,922,931	52.51	28XX	7,949	0.21	1,507	0.04
14XX	非流動資產										
14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1,080	43.21	1,452,098	39.65	29XX	129,534	3.53	151,277	4.13
14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888	1.80	67,227	1.84					
1420	投資										
1421	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0.14	-	-	30XX	-	-	-	-
1425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	-	2,000	0.05					
14XX	小計		1,651,973	45.15	1,521,325	41.54	31XX	1,155,364	31.58	1,155,364	31.55
15XX	固定資產										
1501	土地										
1501	房屋及建築		83,805	2.29	83,805	2.29	3210	90,699	2.48	299,343	8.26
1521	電器及設備		92,911	2.54	93,649	2.56	3260	202	0.01	202	0.01
1544	運輸設備		15	-	15	-	3270	121,780	3.33	121,780	3.33
1561	辦公設備		28,137	0.77	28,747	0.78	33XX	-	-	-	-
15XX	成本及累計折舊合計		204,868	5.60	206,216	5.63	3310	302,271	8.26	279,107	7.62
15X9	減：累計折舊		(40,232)	(1.10)	(34,287)	(0.93)	3350	(258,290)	(7.06)	(238,349)	(6.3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64,636	4.50	171,943	4.70					
17XX	無形資產										
1700	商標		7,487	0.20	9,205	0.25	34XX	1,585,675	43.34	1,470,775	40.16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437	0.04	4,184	0.11	3420	(976)	(0.03)	485	0.0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467	0.04	411	0.01	3430	(7,331)	(0.20)	(1,392)	(0.0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4,979	0.14	16,238	0.45					
17XX	小計		15,370	0.42	30,128	0.82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15	-	120	-	3810	3,505,974	95.83	3,488,973	95.27
1830	遞延費用		-	-	333	0.01	38XX	23,327	0.64	21,822	0.6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39	0.05	2,366	0.06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	-	12,920	0.36					
18XX	小計		1,654	0.05	15,739	0.43					
19XX	資產總計		\$3,658,835	100.00	\$3,662,072	100.00	2-30XX	\$3,658,835	100.00	\$3,662,072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鐘

經理人：賴如鐘

會計主管：何慶華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二	\$895,395	101.47	\$1,039,318	101.84
4170	銷貨退回		(16,762)	(1.90)	(23,201)	(2.27)
4190	銷貨折讓		(18)	-	(10)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776	0.43	4,449	0.4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82,391	100.00	1,020,55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618,275)	(70.07)	(710,327)	(69.6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18,275)	(70.07)	(710,327)	(69.60)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64,116	29.93	310,229	30.4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0,744)	(18.22)	(179,614)	(17.6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4,451)	(10.70)	(91,255)	(8.94)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8,921	1.01	39,360	3.8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781	0.54	4,841	0.47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319	0.15	1,394	0.14
7122	其他投資收益		165,183	18.72	123,577	12.1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5,525	9.69	88,870	8.71
7160	兌換利益		376	0.04	137	0.01
7210	租金收入		468	0.05	326	0.03
7480	什項收入		24,663	2.80	6,556	0.6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82,315	31.99	225,701	22.1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2)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十二	-	-	(35)	-
7560	兌換損失		(8)	-	(16)	-
7630	減損損失	二、十一	(9,772)	(1.11)	(13,376)	(1.31)
7880	什項支出		(9,692)	(1.09)	(4,719)	(0.4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9,472)	(2.20)	(18,148)	(1.79)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71,764	30.80	246,913	24.19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十八	(12,746)	(1.45)	(14,859)	(1.45)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59,018	29.35	232,054	22.74
9600xx	合併總損益		\$259,018	29.35	\$232,054	22.74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256,071	29.02	\$231,640	22.70
9602	少數股權		2,947	0.33	414	0.04
	合 計		\$259,018	29.35	\$232,054	22.74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2.30	\$2.22	\$2.12	\$2.00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2.30	\$2.22	\$2.12	\$2.0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2.28	\$2.20	\$2.10	\$1.98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2.28	\$2.20	\$2.10	\$1.9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鏞



經理人：賴如鏞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累積損益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累積損益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少數股權	合計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50,331	\$456,358	\$239,305	\$398,623	\$2,648,073	\$(1,800)	\$(1,237)	\$21,296	\$4,810,949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445	\$(1,392)	\$21,822	\$3,510,795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十六)	-	-	39,802	(39,802)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39,802)	-	-	-	-	-	-	-	-	-	-	-	-	-	(357,112)
現金股利	-	-	-	(357,112)	-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列股本	105,033	(105,033)	-	-	-	-	-	-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1,177,298)	-	-	-	(1,177,298)	-	-	-	-	-	-	-	-	(1,177,298)
被投資公司未認列退休金之淨損失	-	-	-	-	-	-	(155)	-	(155)	-	-	-	-	-	-	-	-	(15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245	-	-	-	-	-	-	-	2,245
100 年度合併淨利	-	-	-	231,640	-	-	-	-	231,640	-	-	-	-	-	-	-	-	231,640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526	526	-	-	-	-	-	-	-	-	526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55,364	\$351,325	\$279,107	\$233,349	\$1,470,775	\$445	\$(1,392)	\$21,822	\$3,510,795	\$1,155,364	\$351,325	\$302,271	\$258,290	\$1,585,675	\$(976)	\$(7,331)	\$23,327	\$3,529,301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3,164	(23,164)	-	-	-	-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164)	-	-	-	-	-	-	-	-	-	-	-	-	-	(207,966)
現金股利	-	-	-	(207,966)	-	-	-	-	-	-	-	-	-	-	-	-	-	(138,644)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38,644)	-	-	-	-	-	-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114,900	-	-	-	114,900	-	-	-	-	-	-	-	-	114,9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1,421)	-	-	-	-	-	-	-	(1,42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5,939)	-	(5,939)	-	-	-	-	-	-	-	-	(5,939)
101 年度合併淨利	-	-	-	256,071	-	-	-	-	256,071	-	-	-	-	-	-	-	-	256,071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1,505	1,505	-	-	-	-	-	-	-	-	1,50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155,364	\$212,681	\$302,271	\$258,290	\$1,585,675	\$(976)	\$(7,331)	\$23,327	\$3,529,301	\$1,155,364	\$212,681	\$302,271	\$258,290	\$1,585,675	\$(976)	\$(7,331)	\$23,327	\$3,529,30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如強

經理人：賴如強

會計主管：何慶章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259,018	\$232,054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收入	(5,141)	-
折舊費用	7,395	7,271
攤銷費用	6,519	10,256
遞延資產轉其他營業成本	18,610	19,138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85,525)	(88,87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319)	(1,394)
無形資產轉其他損失	-	1,825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75	(671)
存貨報廢損失	-	354
存貨跌價損失	-	3
減損損失	9,772	13,376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	3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02	24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2,226	(89,93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03	(909)
存貨(增加)減少	(4,098)	(1,328)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773	(1,28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929	(18,68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3)	18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827	(998)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2,920	(30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259)	(3,69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54)	(848)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7,205)	(13,551)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197)	(20,10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107	78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038	9,01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716)	18,49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461)	(5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1,92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1,412	70,4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1,188	5,1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6,388	(29,476)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4,965)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1,732	120,809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5,000)	(2,190)
購入固定資產	(420)	(5,158)
購入無形資產	(15,757)	(33,80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	2,174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	(291)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8,136	42,22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6)	(72)
發放現金股利	(346,609)	(357,113)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1,444)	11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8,069)	(357,073)
匯率影響數	(744)	9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0,735	(243,5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5,646	769,1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6,381	\$525,64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2
本期支付所得稅	\$17,623	\$29,259

董事長: 賴如鐘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賴如鐘

會計主管: 何慶章

附件四

富爾特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來源項目：		
期初餘額	2,219,807	
一〇一一年度稅後淨利	256,070,65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607,065)	
截至一〇一一年底累積可分配盈餘	232,683,395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註一、二)	213,742,362	每股 1.85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註三)	18,941,033	

- 註一：若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者，擬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依本次盈餘分派之現金股利總額，調整股東每股配發金額。
- 註二：現金股利每位股東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惟配發不足1元之畸零款部份，轉列公司其他收入。
- 註三：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分配盈餘原則：先分配一〇一一年度可分配盈餘。
- 註四：配發員工分紅新台幣\$16,287,838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6,980,502元，全以現金發放，擬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依相關規定核發。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第二條 資金貸與之對象</p> <p>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p> <p>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的公司或行號。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p> <p>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以內之期間。</p> <p>前項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p> <p>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二款之限制。<u>但仍應依第四條及第五條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之限額及期限。</u></p>	<p>第二條 資金貸與之對象</p> <p>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p> <p>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的公司或行號。融資金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p> <p>前項所稱短期，係指一年以內之期間。</p> <p>前項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p> <p>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二款之限制。</p>	<p>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雖不受貸與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限額及期限一年之限制，惟基於公司治理需要，公司仍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九條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於其作業程序中載明資金貸與之限額及期限，爰增訂第四項後段規定，以茲明確。</p>
<p>第十六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本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會指定之資訊申</p>	<p>第十六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本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會指定之</p>	<p>一、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爰於第一項酌作文字修正。</p> <p>二、為使相關行為義務計算之起算日更加明確，參考公開發行公司</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報網站。</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p> <p>(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u>本程序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u></p>	<p>資訊申報網站。</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p> <p>(三)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爰修正第二項序文</p> <p>三、為落實資訊及時公開，並利公司遵循，參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四條第六款對於事實發生日之定義，爰增訂第四項明定事實發生日之定義，為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期孰前者。</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第二十條 其他</p>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原符合規定，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準則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確實執行，並將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第二十條 其他</p> <p>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原符合規定，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準則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確實執行，並將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本公司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基於公司治理及財務報告公允表達與資訊充分揭露原則，公司採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現行國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其如有從事資金貸與情事，均應依所施行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評估備抵壞帳並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爰酌作文字修正。</p>
<p>第二十二條 本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十五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四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u>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u></p>	<p>第二十二條 本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十五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四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p>	<p>增列本次修訂日期。</p>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第七條 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p> <p>子公司非經母公司之同意，不得對外背書保證。</p> <p>本公司之子公司擬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者，應先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訂定「背書保證辦法」，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p> <p>本程序所稱子公司，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認定之。</p> <p><u>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準則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p>	<p>第七條 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p> <p>子公司非經母公司之同意，不得對外背書保證。</p> <p>本公司之子公司擬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者，應先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訂定「背書保證辦法」，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p> <p>本程序所稱子公司，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之規定認定之。</p>	<p>一、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現行國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同時併用之過渡期間，於第三項規範公開發行公司應就所施行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子公司及母公司。</p> <p>二、由於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為公告申報主體報表，考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風險主係由母公司承擔，爰增訂第四項規定，明定本準則所稱之淨值，財務報告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項目，以資明確。</p>
<p>第九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一、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本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p>	<p>九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本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p>	<p>一、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自一百零一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酌作第一項文字修正。</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網站。</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性質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p> <p>(四)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三、財務部門應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訊申報網站。</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p> <p>(四)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三、財務部門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二、為使相關行為義務計算之起算日更加明確，參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爰修正第二項序文。</p> <p>三、因應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尚無長期投資項目，並考量本條第二項第三款規範之意旨係揭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長期性資金支援風險之揭露，爰第二項第三款酌作文字修正。</p> <p>四、基於公司治理及財務報告公允表達與資訊充分揭露原則，採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現行國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其如有從事背書保證情事，均應依所施行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評估或認列或有損失並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爰酌作文字修正。</p>
<p>第十二條 其他</p> <p>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p>	<p>第十二條 其他</p> <p>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p>	<p>考量子公司股票如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務需要，而有超過本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會對本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本辦法，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p> <p>二、本公司之背書保證對象及限額原符合規定，嗣後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本準則規定或金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劃，並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三、背書保證之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應依本條之規定做續後管理。</p> <p>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依第五條第二項規定為背書保證前，並應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p> <p><u>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前項第三款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u></p>	<p>務需要，而有超過本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會對本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本辦法，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p> <p>二、本公司之背書保證對象及限額原符合規定，嗣後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本準則規定或金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劃，並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三、背書保證之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應依本條之規定做續後管理。</p> <p>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依第五條第二項規定為背書保證前，並應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p>	<p>新臺幣十元，爰增訂第二項規定，其實收資本額之計算，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以茲明確。</p>
<p>第十四條 本辦法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第一</p>	<p>第十四條 本辦法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日。</p>	<p>增列本次修訂日期。</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次修定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四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p>	<p>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三次修定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四次修定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p>	

**富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p>第十九條之一</p> <p>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設總裁、執行長、副執行長、事業群總經理、事業部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p>	<p>第十九條之一</p> <p>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決議設總裁、執行長、副執行長、事業群總經理、事業部總經理及顧問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p>	依公司營運需要
<p>第二十一條</p> <p>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提撥全部或一部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依左列比率及順序分配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低於 1% 且不高於 3%。 2.員工紅利不得少於 4% 且不高於 10%。 3.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p>本公司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p>	<p>第二十一條</p> <p>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加計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依左列比率及順序分配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低於 1% 且不高於 3%。 2.員工紅利不得少於 4% 且不高於 10%。 3.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p>本公司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合計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p>	因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實施，損益表已改為綜合損益表，其綜合損益表尚包含其他綜合損益，故對盈餘分配之盈餘項目予以明定，以茲明確。
<p>第二十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二十八日。</p> <p>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三月十五日。</p> <p>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八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二十日。</p>	<p>第二十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二十八日。</p> <p>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三月十五日。</p> <p>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八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二十日。</p>	增列修訂日期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		